

主动公开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文件

佛建〔2022〕42号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佛山市政务服务 数据管理局关于征集第三批绿色 建材试点项目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机场办，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助力实现碳达峰目标和碳中和愿景，根据《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31号）、《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推广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佛府办函〔2021〕30号）要求，我市自2020年底起，积极开展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截至目前已确定70个试

点项目，共计近 260 万平方米，投资额约 168 亿元。我市有关部门对试点项目提供了优先安排资金、招标人可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对具有绿色建筑工程业绩的投标人或对承诺使用可选绿色建材类别较多的投标人适当合理加分、对待建试点项目预留绿色建材增量成本、对在建试点项目允许合理调增绿色建材增量成本等扶持政策。并将对绿色建材应用效果显著的试点项目参建单位（含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等）进行通报表扬及诚信加分。

为扩大试点工作影响力，提升试点工作成效，进一步扩大政府带量集中采购规模，为全国第二批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城市作出示范效应，现向各相关单位广泛征集我市第三批绿色建材试点项目。全市范围内国有资金参与投资建设的医院、学校、办公楼、综合体、展览馆、会展中心、体育馆、保障性住房等八大类新建工程项目（包括符合试点条件的已开工项目）应积极参与，原则上市机场办负责的珠三角枢纽（广州新）机场建设过程中的设备材料采购和装饰装修工程、各级代建部门负责的代建项目以及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400 万元）以上的政府采购装修修缮工程应纳入第三批绿色建材试点项目范围。

请各区政府、各有关单位发动相关部门积极参与，充分体现政府部门深度参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并于 6 月 30 日前汇总填写意向项目后通过协同办公平台报市

住房城乡建设局科技科。

附件：佛山市绿色建材试点项目申报表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2年6月22日

（联系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蔡绮婷；联系电话：82284486；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李涛，联系电话：83039255）

